

## 個人資料去連結資料檔案說明：

- 一、去連結資料名稱：違反商品檢驗規定之公開資料
- 二、資料利用目的：列入本局開放資料(Open Data)項目並開放民眾下載。
- 三、去連結資料保有單位：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 四、資料利用對象及其存取控制：於本局官方網頁供民眾下載使用。
- 五、個人資料欄位知去識別化處理方式：「個人名稱」改以「自然人」名稱呈現，另「地址」資料概化處理至縣市地區為止。
- 六、去連結資料之處理歷程：將原始資料檔案複製至獨立設施，並由專案小組成員於獨立受監控的空間中完成作業，完成去識別化過程後所有作業過程檔案包含其備份檔案一律刪除。
- 七、去連結資料之重新識別隱私分險分析：本局已訂定個人資料去識別化計畫，該計畫內容已包含衝擊構面分析及重新識別之風險值。
- 八、再進行隱私分險分析之條件：本局後續將定期進行去連結資料之測試或重新識別條件有重大變化時將重新進行風險分析。
- 九、資料重新識別議題處理方法：經本局執行去識別化後之開放資料，若經使用者進行重新識別出當事人資料，相關法律責任將由資料使用者自行承擔。
- 十、使用去識別化資料之相關風險：資料使用者使用去識別化資料時應承擔被重新識別之剩餘風險，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十一、不當使用去識別化資料應負之責任：資料使用者同意絕不嘗試還原本公開資料，如有還原並因此侵害個人隱私，自負相關法律責任。